



【第 419 期】

我學習上有困難，但我不笨——認識學習障礙

諮商輔導中心 陳宜仙輔導老師 整理提供

- 「老師，這篇文章我看不懂在表達什麼……」
- 「我英文單字背誦很有困難……」
- 「我無法將英文和中文的意義連結在一起……」
- 「我寫字很慢，而且常常寫錯字……」
- 「我數學公式的記憶和運用很弱……」

這是學習障礙學生常見的困擾，因其障礙限制，有的學生閱讀速度較慢，需要多花一點時間消化及吸收；有的學生容易「跳行」、「漏字」，導致語意上無法前後連貫，進而無法理解文章內容；有的學生則容易將相似音混淆，經常寫錯國字或英文單字。

➤ 而我國對學習障礙的定義為：

統稱因神經心理功能異常而顯現出注意、記憶、理解、推理、表達、知覺或知覺動作協調等能力有顯著問題，以致在聽、說、讀、寫、算等學習上有顯著困難者；其障礙並非因感官、智能、情緒等障礙因素或文化刺激不足、教學不當等環境因素直接造成之結果。

➤ 鑑定標準如下：

1. 智力在正常或正常程度以上者。
2. 個人內在能力有顯著差異者。
3. 注意、記憶、聽覺理解、口語表達、基本閱讀技巧、閱讀理解、書寫、數學運算、推理或知覺動作協調等任一能力表現有顯著困難，且經評估後確定一般教育所提供之學習輔導無顯著成效者。

➤ 學習障礙者的共同特性：

1. 他們有一般同儕的智力水平。
2. 因某一或某些內在心理運作過程上的阻礙，造成與學業相關的學習上有困難。

3. 這些困難在普通教育之一般補救教學下不能解決。

雖然學習障礙學生可能因受限於自己的障礙限制，無法在部分專業科目獲得高分，但並不代表學障生在於自己有興趣的專業領域也會表現得比較差，如：擁有藝術、操作的天分等。因此，不妨轉換角度，看見學障生的優勢與亮點，支持並引導他們找到屬於自己的舞台。

參考資料：

學習障礙學生輔導手冊

https://tec.nkuht.edu.tw/files/archive/227_f80ff7d9.pdf

各學院院心理師，歡迎各位老師指教

諮商輔導中心主任 留妘蓁心理師 (2269)

工程與科學學院(機電系、纖複系、工工系、
化工系、精密系、航太系) 紀姪宜心理師 (2282)

資訊電機學院 呂子豪心理師 (2286)

建設學院、建築專業學院 李俊龍心理師 (2283)

金融學院、工程與科學學院(應數系、材料系、
光電系、環科系) 孫羽佩心理師 (2285)

商學院 黃莉棋心理師 (2284)

國際科技管理學院、經營管理學院、人文社會學院、海青班、

全校國際生大一不分系學士班 蔡佳玲心理師 (2263)

個案管理員 張喻婷社工師 (2264)

個案管理員 蔡韻如社工師 (2280)